

公司代码：600326

公司简称：西藏天路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天路	60032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西虹	
电话	0891-6902701	
办公地址	西藏拉萨市夺底路14号	
电子信箱	xztlgf@263.net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	-------	------	---------------------

总资产	7,433,789,369.70	6,750,500,785.75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37,281,079.78	2,388,333,166.06	6.2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49,128.35	118,758,830.71	8.33
营业收入	1,518,548,220.47	1,255,142,696.13	2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573,329.86	78,399,680.11	15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848,477.52	74,587,771.24	169.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0	3.56	增加4.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6	0.1178	95.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06	0.1178	95.7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9,60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67	196,200,592	0	质押	97,500,000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1	49,414,422	0	无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	1.08	9,373,000	0	无	
陈冠生	未知	0.93	8,045,440	0	未知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安盈鸣德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53	4,604,990	0	未知	
蔡伟民	未知	0.37	3,209,057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5	3,049,423	0	未知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银河期货志远2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2,612,870	0	未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瑞万佳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未知	0.28	2,389,40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未知	0.23	2,021,5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 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提升建筑业、做强建材业、发展矿产业”的适度多元发展战略，继续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求好、补齐短板的工作总基调，以提高质量效益为中心，开拓进取、真抓实干，实现了年初既定的阶段性目标，企业改革发展稳中有进、进中向好、好中趋优。

1、全面提升企业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司持续向优秀央企对标学习，修订完善符合公司实际的各项规章制度。尤其是公司狠抓制度执行力，使一系列的制度和措施均得到充分、有效的执行，全面提升了公司的规范化管理水平和效率；以“互联网+”理念为依托，狠抓信息化平台建设，全面完成了“OA协同办公平台”、视频会议系统和“NC财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切实提高了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特别是公司全面加强财务管理，切实提升了公司财务工作水平。一是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狠抓制度执行，使会计基础工作更加符合行业准则和内部控制要求。同时加强财务集中管理，全面实行分子公司、各项目部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和片区财务总会计师制度，保障人力资源的有效利用和企业利益的最大化；二是制定项目核算管理办法，精准执行建造合同准则，及时掌握工程项目进度，并严格项目资金动态监控，加大债权催收力度，切实保证资金安全和使用效率；三是严格落实预算考核，将全面预算刚性化，有效配置公司资源，充分发挥预算在公司经营管理全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四是搭建网上核算管理平台，实现“OA协同办公平台”和“NC财务信息化”系统的完美融合，用信息化技术手段为经营决策保驾护航；五是创新融资渠道，助推实体产业发展。将融资方式从资金规划提升为资本规划，创新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从而更好

地推动实体产业发展。2017年5月，公司总量10亿元的扶贫中期票据成功注册。

2、全力推动建筑建材产业协调发展。建筑业方面，一是全面加强市场营销力度，积极参加西藏交通、铁路和水利水电等工程建设。采取“沉下去”策略，重点向日喀则、林芝、昌都等市场实行片区负责人制。同时，拓展区外市场，推动建筑业务“走出去”战略。二是优化组织结构，将经营工作与生产工作系统分离开，组织成立专业的经营部，并将公司经营活动综合分析及研讨会常态化，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三是强化执行力度，全面落实绩效考核、全面预算、项目策划、建造合同准则、劳务协作队伍竞标、大宗物资材料公开招标等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了整体管理水平。

建材业方面，继续加大投资力度，充分利用市场机制，将高争股份引进职业经理团队的成功经验“复制”到昌都高争，全力支持指导昌都高争引进职业经理制度，聘请了在高原生产水泥经验丰富的职业管理团队，使昌都高争管理水平、经济效益明显提升。特别是公司全力推进西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短板的项目，通过“融资+建设”的新商业模式，积极实施了藏中水泥项目，并于今年4月实现试运营。2017年1—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累计生产水泥215万吨（其中高争股份172万吨，昌都高争43万吨），与上年同比增加43万吨，增长25%；累计销售水泥218万吨（其中高争股份175万吨，昌都高争43万吨），与上年同比增加44万吨，增长25.29%。

3、稳健实施“走出去”战略。为了不断提升融入全国经济大格局水平，公司有效“嫁接”央企优势资源，充分利用投资参与安徽池州神山灰岩矿项目的经验和做法，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统筹利用区内区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积极参与区外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培育新的增长点。公司积极关注、衔接中国电建及旗下公司主导的风险可控、效益较好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为逐步实现由单纯工程施工向投资带动施工总承包的转变奠定了基础，为今后全力参与西藏的PPP项目积累经验、培养人才、做足准备。目前，公司与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组成联合体，正在实施总投资估算1.55亿元的“江西萍乡安源区白源河片区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与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总投资估算110亿元的“贵州省凯里环城高速公路北段PPP项目”并中标，正在筹备项目公司组建和前期准备工作。

4、积极实施“人才强企”战略。近年来，公司引培并举，扎实推进“人才强企”战略，使职工队伍的学历、职称、年龄等结构得到有效改善，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借助中国电建的人才援藏平台，公司让援藏干部全方位负责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并通过“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适当进入党委和董事会班子成员中，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班子的战斗力和创新力；全面加强智库建设，聘请行业老专家、专业咨询机构等“外脑”，全方位对公司经营、内部审计等方面“把脉问诊”、“对症下药”；2017年6月与西藏大学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实现“校企合作、联合攻关、产学研双赢”目的奠定了基础；继续推行“导师带徒”活动，先后结成73对师徒对子，指导帮助青年员工尽快成长成才。特别是公司着眼长远，以培养未来人才为出发点，以实施“走出去”战略为主抓手，已选派70名本土青年骨干到区外项目一线锻炼“取经”，让他们不断接受区外最新项目管理及专业信息，促使其开阔眼界、更新观念、增长本领、促进交流，以此达到人才“反哺”企业、推动人才梯队建设工作目的。在推动“人才强企”战略同时，公司始终坚持企业与职工共同发展、共享发展，让全体职工切身感受到作为一名“天路人”的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2017年1月被西藏自治区总工会再次授予“模范职工之家”称号。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